

## 稿約

1. 中華民國運輸學會為提升國內交通運輸領域之學術研究水準，特發行運輸學刊，歡迎國內外運輸界人士踴躍投稿。本刊屬季刊性質，來稿一經刊登將致送單行本十份及 PDF 檔案光碟乙份。
2. 本刊僅刊載未曾在國內、外其他刊物發表之研究性論文，並以中文或英文撰寫為主。無論在理論上或實務上具有貢獻者均優先考慮刊登，其他非研究性論著、翻譯文章、專題報導等則不予接受。來稿若僅有部份內容曾在國內、外學術會議發表亦可接受，論文如屬接受公私機關團體委託研究出版之報告書之全文或一部分或經重新編稿者，作者應提附該委託單位之同意書，並須於論文首頁中加註說明。
3. 來稿請力求精簡，全文包括中文與英文摘要各一篇(300字為限)，以不超過二萬字為原則，即約為 A4 紙張 25 頁(含圖、表)。中、英文摘要除扼要說明研究主旨、方法與結果外，並應說明研究之貢獻。投稿時請依本刊「撰稿格式」以電子檔案(word與pdf檔案一併)寄到運輸學刊編輯室電子信箱(cit1985.tw@gmail.com)，並請務必確認稿件已做匿名處理，俾便送審。(不接受寄送紙本文件)
4. 本刊稿件之審查係採匿名方式，由編輯委員會送請二位至三位專家學者評審，審查委員之評審建議，原則上依下表列方式處理。經審查通過後，即依序予以刊登。所有稿件評審意見之處理方式與程序如下：

處理方式		第二位委員評審意見			
		採納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再審查	不採納刊登
第一位 委員 評審 意見	採納刊登	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再審查	送第三位委員評審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刊登	修改後再審查	由總編輯決定送第三位委員評審或退稿
	修改後再審查	修改後再審查	修改後再審查	修改後再審查	由總編輯決定送第三位委員評審或退稿
	不採納刊登	送第三位委員評審	由總編輯決定送第三位委員評審或退稿	由總編輯決定送第三位委員評審或退稿	退稿

5. 來稿文責由作者自負，且不得侵害他人之著作權，如有涉及抄襲重製或任何侵權情形，悉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
6. 來稿凡經審查通過採納刊登，作者另須簽署「保證及授權書」一份，以保證無違反本稿約約定情事。本刊編輯委員會對來稿在不變更其論點之原則下有刪改權，如不願修改請特別註明。一經本刊加以刊登，版權即歸本學會所有，本學會擁有以任何方式利用本著作且得授權第三人為相同之利用的權利。
7. 論文定稿刊登前，將請作者提送完整稿件之電腦檔案乙份（請使用 Microsoft Word 2000/XP 以上中文版軟體），以利編輯作業；文章校對由執行編輯及作者共同負責。
8. 運輸學刊編輯委員會聯絡資訊：10571 臺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五段 102 號 10 樓之 3，電話：02-27476673；傳真：02-27647215；E-mail: cit1985.tw@gmail.com。